

中共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科大机械交通发〔2019〕33 号



关于印发《机械与交通工程学院党委委员 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党支部：

《机械与交通工程学院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已经学院党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希遵照执行。

中共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24 日



机械与交通工程学院党委委员

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

为贯彻“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加强党委对党支部工作的指导，密切党委委员与党支部之间的工作联系，全面提高党建工作整体水平，根据党建工作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制度。

一、指导思想

建立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是新形势下践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要求，是进一步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工作方法，密切党员领导干部与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群众联系，促进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措施。学院党委委员要经常深入基层、深入党建工作第一线，注重研究和解决新形势下基层党建工作新情况、新问题，以点带面，层层推进，不断促进学院党建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

二、工作要求

1. 不断改进党建工作方式、方法，密切党委委员与党支部之间的联系，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

2. 每位党委委员负责联系一个以上党支部，与所联系党支部保持经常联系和沟通，帮助和指导党支部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支部党建工作水平。

三、党委委员工作职责

1. 及时、认真贯彻学校党委和学院党委的各项决策，围绕学院党委年度工作计划，指导各联系支部开展工作，努力探索研究抓党建促发展的新途径、新方法。

2. 每学期至少 1 次与所联系的支委会开展交流活动，听取工作汇报，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点评工作中的亮点和不足。

3. 每学期至少 1 次参加所联系党支部组织的活动，与党员谈心交流，广泛听取党员对党建工作及学校、学院建设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及建议，了解和把握党员的思想动态。

4. 每年向学院党委会报告联系党支部各项工作开展及深入联系点指导、调研、督查情况，及时总结经验，查找不足。

5. 各党委委员与支部的工作联系情况作为党内评优评先考核的重要内容。

四、党支部工作职责

1. 主动向所联系党委委员报告本支部工作开展情况以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加强与所联系党委委员之间的工作交流。

2. 组织重要学习、主题教育、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活动时，事前应报请所联系党委委员参加，如因特殊情况党委委员不能参加会议，支部应在会后及时向所联系党委委员通报情况。

3. 各党支部与党委委员的工作联系情况作为党支部评优评先考核的重要内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